

乔路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解除限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本次股票解除限售数量总额为 27,601,066 股，占公司总股本 6.6299%，可交易时间为 2026 年 8 月 24 日。

二、本次股票解除限售的明细情况及原因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一致行动人	任职情况	本次解除限售原因	本次解除限售登记股票数量	本次解除限售股数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尚未解除限售的股票数量
1	烟台山高弘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否	不适用	C	18,666,666	4.4838%	0
2	瑞安市工业发展有限公司	否	不适用	C	8,934,400	2.1461%	0
合计				—	27,601,066	6.6299%	0

注 1：上表数据如有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

注 2：解除限售原因：

- A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每年解除限售
- B 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解除限售
- C 自愿限售解除限售
- D 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
- E 公开发行前特定主体股票解除限售
- F 参与战略配售取得股票解除限售
- G 其他（说明具体原因）

公司股东烟台山高弘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瑞安市工业发展有限公司承诺其所持公司的股份，自承诺函出具日（2026年5月11日）至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1个月（31个自然日，自上市后次日开始计算）届满之日止，或本次发行上市终止之日止，不转让或委托他人代为管理本单位持有或控制的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前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公司已于2026年7月22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述自愿限售股东的股份锁定期将于2026年8月24日届满可交易，各股东未违背先前作出的全部承诺，故本次解除限售符合要求。

三、本次股票解除限售后的股本情况

股份性质		数量（股）	百分比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72,601,066	17.4392%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1、高管股份	245,909,334	59.0687%
	2、个人或基金	1,169,916	0.2810%
	3、其他法人	96,630,084	23.2111%
	4、限制性股票	0	0%
	5、其他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343,709,334	82.5608%
总股本		416,310,400	100.0000%

注：上表数据如有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

四、其它情况

- （一）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不存在尚未履约的承诺
- （二）不存在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形
- （三）不存在上市公司对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的违规担保等损害上市公司利益行为的情况
- （四）在本次解除限售的股票中，存在上市公司股东约定、承诺的限售股份承诺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6日披露的《招股说明书》“第四

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部分内容。

（五）其他说明事项

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东如属于《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8 号——股份减持》等规定的减持预披露主体，若后续减持股份，将在减持前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备查文件

《乔路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限售股份数据表》

《乔路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解除限售申请表》

《乔路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解除限售申请书》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发布解除限售公告的通知》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解除限售变更登记申报明细清单》

乔路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8 日